

# 工钱没要着,钢管砸上身

## 两名农民工讨薪不成,一人被雇主打伤

本报6月21日讯(见习记者 周衍鹏) 仅仅240块钱工钱,雇主却再三推托,最后工人不仅钱没拿到,还莫名挨了一顿揍。21日,两名农民工讨要工钱时吃了哑巴亏。

21日下午4点多钟,记者在青医附院东院的急诊室大厅里见到了两位讨薪农民工。其中一人躺在急救床上,脸色发白,左手臂沾满了血迹,胳膊弯曲处有一道六七厘米长的伤口,双手一直在不停地抖。另一人年龄稍大,正守在旁边,手里还攥着CT检查单,表情十分焦急。

据了解,年龄稍大的姓李,受伤的姓卢,两人都是临沂来青务工的农民工,靠打零工赚钱维持生计。李某介绍,20日上午,一位徐姓“老板”找到他们,让他们到某小区运垃圾,1车60块钱,工资每天结。当天两人总共运了4车垃圾,工钱合计240元。结果“徐老板”以现在没

钱为由,让两人第二天早晨7点钟左右再去取钱。无奈,两人只好21日再跑一趟,得到的答复却是10点到小区等着领钱。

两人一直等到下午两点,“徐老板”才开着面包车出现。开口就责问两人怎么光站着不干活,还喝斥两人。卢某称头天的工钱没付就不干,结果被徐某从车内扇了一耳光。随后,徐某打算开车离开,卢某挡在了车前。徐某开车往前顶了两下后突然倒车,卢某就趴到了挡风玻璃上。徐某当即恼羞成怒,称卢某砸坏了他的车窗玻璃。于是,他手持一根钢管下车,将卢某打倒在地,拖着他走了一段距离后再朝卢某头上拳打脚踢。李某称当时他惊呆了,赶紧打电话报了警。

在李某的指引下,记者来到事发小区,在卢某被打的地方发现一些血迹。一位在附近干活的工人称,她当时目睹了整个过程,“太狠



△ 卢某左胳膊受伤严重。见习记者 周衍鹏 摄

了,将近1米长的无缝钢管抡在他身上,直接就把人打晕在地上了。”她说,打人的“老板”经常见,听说是承包了这个小区的垃圾清理。

在小区物业那里,两位女性工作人员称不知道垃圾承包一事,而在场的一位男性工作人员在给经理打电话时称“可能是老

徐把人给打了”,可是当记者再次询问此事时,该男子矢口否认。小区垃圾究竟由谁负责处理?几名物业的工作人员都说“不知道”,并称领导不在,不清楚情况。

据悉,警方已经介入此事,目前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 签名倡参军

21日,在青岛19中,领到兵役登记证的高三学生在横幅上签名,倡导大家踊跃参军。当日,市北区人武部开展了“兵役登记进校园”活动,对高三应届毕业生进行了现场兵役登记并举办了国防知识讲座。

本报记者 张晓鹏 通讯员 夏创业 摄影报道

# 法庭搬进养老院 提醒老人财产提前分

## 法院在老年公寓公开审理一起遗产纠纷案件

本报6月21日讯(见习记者 周衍鹏 通讯员 王丽娜) 父亲去世了,隋某取得代位继承权,但是爷爷去世留下的房产却没有他的份,于是他将叔叔和姑姑告上法庭。21日,四方区人民法院在一家老年公寓公开审理了遗产纠纷案件,用此案给老年人提前敲响警钟,提前做好财产分配。

据了解,原告隋某的父亲先于爷爷去世,取得代位继承权的他却没能得到爷爷过世后他该继承的那一部分财产,没能参与分配爷

爷留下的房屋。5月8日,隋某将叔叔和姑姑告上了法庭。考虑到遗产纠纷一直在民事案件中占比较大的比重,许多人在解决遗产问题时不惜同亲属大打出手。21日上午,四方区人民法院在一家老年公寓公开审理了这起遗产纠纷案件。

被告代理律师称,如果当时按照拆迁补偿协议,老人原来的房屋实际上只能换得40多平方米的房子,但当时被告交了16万余元的差额补贴,因此才有了现在的90多平方米。另外,老人

生前曾口头约定过,死后房屋归被告人所有,并递交了老人生前的笔记,上面模糊记了此事,上面还有老人的手印,但笔记中并未明确写着房屋赠与被告。此外,老人生前的赡养等问题主要是由被告负责的,因此房屋应该归被告所有。但原告代理律师对这两点均提出质疑。虽然双方未能达成一致,考虑到双方当事人的亲属关系,法官提议双方以和解方式解决此事。最终,被告默认了原告的诉讼请求,承认原告享有继承的权利,

双方就房屋的价格也基本达成了一致。

四方区人民法院民三庭赵法官介绍,之所以选择在老年公寓庭审,主要是想给老年人有所启发,提前做好财产的分配,避免不必要的财产纠纷。据介绍,今年1到6月份,四方区人民法院总共接收了49起遗产继承纠纷的案件,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了11.36%,继承纠纷案件占婚姻家庭案件的比重也有所增长。因此,老年人提前分配好财产是非常有必要的。

## 偷完东西还不走 躺在床上睡一觉

### 男子入室盗窃梦中被擒



本报6月21日讯(通讯员 王洪亮 记者 刘腾腾) 在网吧熬了三个通宵的网虫发现身上没钱了,又来到之前行窃得手的一处员工宿舍,不料因为实在太困了,窃贼躺在床上睡着了,被堵了个正着。

20日下午13时许,李沧公安分局接到湘潭路某建筑工地员工李先生报警电话,称在员工宿舍内堵住一名睡在工人床铺上的可疑男子。而此前半个月,宿舍的门锁多次被破坏,工人的手机和现金屡屡被盗。民警赶到现场,将这名可疑男子带回派出所。经过审讯,嫌疑人马某供述了自己三次进入该工地员工宿舍盗窃的犯罪事实。

马某交代,6月初,他的一名同学将他介绍到崂山区某酒店当服务员。8日,马某带着行李从老家江苏来到青岛,没想到在路上被人偷走了所有的钱。当晚在汽车北站下车后,沮丧的马某就来到湘潭路的这个建筑工地,在一个工棚内睡了一晚。

次日一早,身无分文的马某看到工棚不远处就是工人宿舍,便萌生了入室盗窃的念头。他找来工具扭断门锁潜入工人宿舍内,盗窃了一部手机和数十元钱后,就溜出了工地,转手卖掉了手机。有了钱的马某在酒足饭饱后进了网吧,将钱挥霍一空。此后,在不到半个月的时间里,马某连续两次用同样的方法潜入该处员工宿舍进行盗窃,偷得手机三部,现金500余元。20日13时许,在网吧内打游戏熬了三个通宵的马某又来到该工地的宿舍内,因为实在太困了,就躺在工人的床上准备睡一觉,没想到被堵了个正着。

目前,马某已被刑事拘留。

## 交了5万保证金 租来套牌出租车

### 司机干了一个月就被查获

本报6月21日讯(通讯员 赵作超 记者 赵波) 近日,一名司机想租一部出租车开,结果交了5万元保证金租来一辆套牌出租,开了一个月就被查获,此时车主早已不见了。

20日,市交通稽查人员在城阳查获一部套牌出租车,车号是鲁UT6312。司机被查获后说他也是被骗了,原来他曾在网上发布了一条信息,要求大包一辆出租车,车号是鲁UT6312车的车主联系了他,并给出优厚的条件,保证金5万元,租金半月1900元,双方5月14日在家佳源签订了合同。

5月15日他就上路开始营运,过了两天他的一个开出租车的朋友来帮他看了一下,说这辆车可能是套牌车。他立即与车主联系,结果发现车主手机关机了,随后他便报了案。经查,车主登记的身份等信息全是假的。考虑到车主可能会再签订合同的佳佳源附近出没,司机就每天在周围营运,希望能碰到车主。不料等了一个月,没等来车主反而碰上了稽查人员。执法人员对车辆又进行了检查,发现车是枣庄的,计价器也不是青岛当地的。这辆车确实是一辆套牌车。